启东市妇幼保健院口腔科技术合作项目分散采购竞争性磋商文件

启东市妇幼保健院

二○二三年七月三日

磋商文件目录

一、采购邀请；二、项目需求；三、供应商须知；四、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采购邀请

根据启东市政府采购管理的有关规定，就启东市妇幼保健院口腔科技术合作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欢迎具备《政府采购法》第22条所规定的，具有相应资质及法律法规规定应具备的其他条件的投标人前来参与磋商。

一、项目概况：

 1、采购单位：启东市妇幼保健院

联系人:杨开宇 联系电话:0513-81309021

 2、项目名称：启东市妇幼保健院口腔科技术合作项目

3、服务地点：启东市妇幼保健院

4、资金来源：已落实

5、服务周期：暂定三年。

二、控制价：本项目以综合服务费模式进行结算，服务费回报比例按口腔科开展项目收入计算，供应商的投标费率为服务费回报比例，剩余（100.00%-供应商投标费率）比例即为采购人的服务费回报比例。本项目最高控制费率为70%，供应商的投标费率不得大于控制费率，否则视为无效报价，投标费率最多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三、付款方式：按季度付款，合作单位根据医院上一季度实际诊疗的情况，与采购人核对确认无误后，采购人进行付款。

四、投标人资质要求：

（一）法定基本条件: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相关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https://baike.baidu.com/item/%E8%B4%A2%E5%8A%A1%E4%BC%9A%E8%AE%A1%E5%88%B6%E5%BA%A6)；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法定特定条件：

1、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具有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有效的营业执照；

2、具有合法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4、重要提示：本项目不允许转包、分包。

（三）禁止情形：

拒绝以下投标人参与投标：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五、获取磋商文件方法：各投标人可自行从启东市人民政府网下载。

六、投标时间及截止时间：

投标时间：2023年7月14日9:00（北京时间）

截止时间：2023年7月14日9:00（北京时间）

七、开标时间：2023年7月14日9:00（北京时间）

八、开标地点：启东市妇幼保健院行政楼（南）2308会议室（只接受直接送达），逾时则不予受理。

第二部分 项目需求

一、项目简要说明：通过医院口腔科技术的合作，提升我院口腔诊断水平、完善口腔科开展项目，规范我院口腔科的建设，加大口腔技术人才培养的力度，更好的满足临床需求和医院不断发展的需要。

二、项目要求：

1、供应商拥有完整的口腔学科组（注册口腔医师不少于5人、中级职称不少于2人、高级职称不少于1人），能开展儿童口腔专业、口腔预防保健专业、口腔修复专业、口腔颌面外科专业、牙周病专业、口腔正畸专业、口腔种植专业等项目。

2、供应商具有高级职称专家，具有疑难病例会诊的服务能力与经验，满足医院临床需要。

3、供应商可安排采购单位口腔科人员至供应商科室等其他机构进修培训，并定期安排医务人员驻招标单位科室开展技术指导和业务培训。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磋商文件的阅读

供应商应详细阅读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有疑问或异议的，必须在投标截止日5天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单位提出。

二、磋商文件的修改

1、采购单位可对磋商文件用补充文件的方式进行修改，并在启东市人民政府网予以公示。

2、补充文件将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有约束力。

3、若采购单位认为需要推迟投标截止日期和开标日期，将在启东市人民政府网予以公示。

三、磋商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磋商响应文件由书面磋商响应文件（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标文件、价格标文件）组成：

（一）资格审查文件（根据采购邀请中的供应商资质要求提供）

1、磋商承诺书（按照附件一格式填写）；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按照第四部分附件二格式填写，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的，无需提供授权委托书；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交，身份证原件备查）；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无论法定代表人是否亲自参加磋商均需提供本项材料，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磋商时，身份证原件备查）；

4、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5、有效的《医疗机构许可证》复印件；

 6、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按照附件三格式填写）；

7、关于资格文件的声明函（按照附件四格式填写）；

8、投标单位情况表（按照附件五格式填写）。

**注意：上述复印件均需加盖单位公章，要求原件备查的材料必须携带原件。**

（二）商务技术标文件：本磋商文件评标办法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

（三）价格标文件

开标一览表（按照附件六格式填写，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开标一览表必须密封在价格标密封袋内，投标文件的其他地方不得出现报价金额，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最后报价一览表（按照附件七格式填写）供应商须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密封在价格标密封袋内，在开标现场填写，供最后报价时使用。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

1、磋商响应文件均需用A4纸打印并装订成册，签字使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笔书写，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如因磋商响应文件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供应商应在磋商响应文件封面的右上角清楚地注明“正本”或“副本”。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2、磋商响应文件须加盖骑缝章或每页盖章，磋商响应文件的报价表必须盖章。

3、磋商响应文件如有修改、行间内插字和增删，修改处应由供应商加盖供应商的印章。

五、磋商文件的密封与递交

1．采购单位不接收供应商邮寄磋商响应文件。

2．磋商响应文件必须提供1份正本2份副本。

3. 磋商响应文件分三包密封，一包资格审查文件、一包商务技术标、一包价格标（每包内含相应文件1份正本，2份副本）。

4．供应商应在磋商响应文件密封袋上标明：采购单位名称、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磋商响应文件名称（如：“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标文件”、“价格标文件”）。

5．所有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袋封口处均应加盖供应商印章。

6．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将作无效磋商响应文件处理。

六、磋商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

1、供应商应于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书面磋商响应文件送至指定的投标地点。

2、采购单位推迟投标截止时间，采购单位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的约束。

七、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如果供应商提出修改或撤标要求，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书面送达采购单位，采购单位可以予以接受，但不退还磋商响应文件；

2、供应商修改磋商响应文件的书面材料，须密封送达采购单位，同时在封套上标明“修改磋商响应文件”和“开标时启封”字样；

八、迟交的投标文件

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1. 磋商保证金：免收

十、磋商响应文件的无效情形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响应文件应当作为无效文件：

1．磋商响应文件的资格审查文件部分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

2．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进行制作或密封的；

3．磋商响应文件未按规定加盖供应商印章，磋商响应报价表未盖章的；

4．磋商响应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5.磋商响应文件中除价格标外出现报价的；

6. 磋商响应文件与磋商文件有重大偏离的或未能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

7．磋商报价超过控制价（费率）的；

8.供应商的磋商报价高于自己前一轮的。

十一、各供应商应严格按照本磋商文件中招标说明及招标项目要求中的规定要求，编制相关成果。

十二、履约保证金金额：20万元（银行汇票或转账，中标后15天内交至招标人指定账户），在经营期间若均无相应扣罚，合同期满后一个月内无息退还。

十三、供应商在本次招标中所承诺实施的成果质量，可在磋商响应文件中一并申明。

十四、本项目采用费率报价，报价包含为履行本合同的技术服务费用，主要包括定期安排资深医务人员驻招标单位科室开展技术指导和业务培训，对接业内有较高技术实力的专家团队，使其给予多点执业、会诊、带教等技术支持，同时协助采购单位建设质控管理体系、提升学术科研能力、改善诊疗服务流程、推进科普宣教推广等，帮助采购单位口腔科医务人员掌握相应专业技术，培养人才梯队，推进口腔学科整体建设。供应商报价时应充分考虑现场情况以及国家政策性调整等风险因素，在合同实施期间，合同价不随国家政策或法规、标准及市场因素的变化而进行调整。

十五、磋商响应文件必须按照要求制作，磋商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磋商文件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十六、评标原则

开标后，评标委员会对磋商响应文件的完整性、符合性、响应性等进行审查，凡不符合有关规定或不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磋商响应文件将不进入评标范围。评标专家组以开标、审标、询标情况为基本依据，对有效的磋商响应文件将按评标标准要求进行分析评议。具体方法如下：

1、本项目专门设立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单位人员、业绩及综合素质、项目实施方案、报价等因素进行评审（详见评标办法），确定成交供应商。

2、评标委员会将组织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是否有计算错误、文件是否恰当地签署，如果单价与总价有出入，以单价为准；若发现文字大写表示的数据与数字表示有差别，则以文字大写表示的数据为准。

十七、评标方法: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分采用百分制，分项得分保留两位小数，总分保留两位小数。评标委员会按照供应商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推荐三名成交候选人（第一、第二、第三成交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价格低者排名优先，商务技术分及价格分均相同的，抽签确定排名。

评标流程：评审资格审查文件—评审商务技术标—供应商现场递交最后报价—公布商务技术标及两轮报价—确定成交供应商。

**（一）资格审查**

所有投标的供应商全部进入资格审查，由评标委员会根据参加资格审查的供应商递交的资格文件，并按照本磋商文件供应商资格要求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只有资格条件评审合格的供应商，才可参加商务技术标评分。

1. **商务技术评审（80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以下几个方面进行综合评估后打分(取平均值作为供应商商务技术标的最后得分，得分采用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项目 | 评审细则 | 分值 |
| 1 | 供应商实力 | 1. 供应商提供的口腔学科组（注册口腔医师数量不少于5人、中级职称不少于2人、高级职称不少于1人）。

**不满足以上最低采购需求的为无效响应文件**；学科组成员每增加一名注册口腔医师加1分，每增加一名中级职称加1分，每增加一名高级职称加2分，本项最多得10分。一人有多个职称的只计一次。提供相关人员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2、学科组成员中有医教研相关讲师的有一人得2分，本项最多得6分。提供相关人员证书或聘书复印件加盖公章。3、可对接国内相关口腔诊疗领域知名专家长期给予疑难病例诊断及治疗的会诊指导。本项最多得4分。提供相关人员证书和有效证明文件加盖公章。4、供应商开展过同类合作项目，每提供一份合同得2分，本项最高得10分。 | 30分 |
| 2 | 质量管理方案 | 供应商结合科室建设实际，制定科室相关质量管理方案。方案切实可行的得4-5分；方案基本可行的得2-3分，方案欠缺，不能具体实行的得0-1分，本项最高得5分，不提供不得分。 | 5分 |
| 3 | 项目实施方案 | 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不限于口腔科建设方案（包含1年、3年及5年以上建设目标）、口腔诊断及治疗会诊实施方案、适宜医院及科室发展的配套服务措施、根据医院及科室实际情况与需求提出的特色服务方案等。方案完整详实、科学合理、具备针对性且切实可行、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的得24-30分；方案基本完整、较为科学合理，基本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的得16-23分；方案完整性、合理性、针对性、可行性有所欠缺，与采购人实际需求存在部分差距得8-15分；方案完整性、合理性、针对性、可行性较差，与采购人实际需求存在较大差距得1-7分。本项最高得30分，不提供不得分。 | 30分 |
| 4 | 护理方案 | 供应商提供的护理方案：包括不限于护理工作模式、临床护理服务等。方案切实可行的得8-10分；方案基本可行的得4-7分，方案欠缺，不能具体实行的得0-3分，本项最高得10分，不提供不得分。 | 10分 |
| 5 | 培训方案 | 根据本项目供需双方相关人员培训方案进行综合评分，方案切实可行的得4-5分；方案基本可行的得2-3分，方案欠缺，不能具体实行的得0-1分，本项最高得5分，不提供不得分。 | 5分 |

**（三）价格评审（20分）**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20分。其他供应商的商务报价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 =（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20分。磋商报价得分保留两位小数。

**（四）评标时评委对评标细则若有争议，由评标委员会集体讨论确定，并对未尽情况有最终解释权。**

**（五）对落标的供应商不做落标原因的解释。**

**（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终止，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根据《财政部关于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号）规定，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2家，磋商可以继续进行，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1家的，终止采购活动，发布终止公告，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七）若成交供应商毁标或在中标结果公示期间被查证确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违规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依法重新招标。

本办法未尽事宜，由评标委员会依据相关法规研究确定。

十八、其他注意事项

1、在投标开标期间，供应商不得向评委询问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2、采购单位不退还投标文件。

3、在投标、评标过程中，如有供应商联合故意抬高报价或其他不正当行为，采购单位有权中止评标。

4、授予合同

⑴中标（成交）通知

成交结果将在启东市人民政府网予以公布，公示期为一个工作日，公示期内对成交结果无异议的，将确定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成交供应商须在公示期满后三个工作日内至启东市妇幼保健院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

⑵签订合同

1. 磋商文件、补充文件及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②成交供应商必须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日内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

1. 供应商因自身原因不能订立或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取消其中标资格，记入不良信誉。

第四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附件一：**磋商承诺书**

启东市妇幼保健院：

（单位名称）授权（姓名）（职务）为全权代表，参加项目编号为：启东市妇幼保健院口腔科技术合作项目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愿意按照磋商文件的全部要求进行投标（投标内容及价格以磋商响应文件为准）。

2．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磋商文件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3．我方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4．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要选择最低价的投标。

5．我方的磋商响应文件自开标后60天内有效。

6．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投标方代表姓名：职务：

投标单位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启东市妇幼保健院：

（单位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单位），法定地址： 特授权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针对项目编号为启东市妇幼保健院口腔科技术合作项目的投标，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签名的所有文件负全部责任。

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本授权书的有效期自投标开始至合同履行完毕止。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性别：年龄：职务：

身份证号码：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单位名称（盖章）：

年月日

附件三：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启东市妇幼保健院：

我单位在参加本次启东市妇幼保健院口腔科技术合作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特此承诺。

若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单位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招标，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投标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四：关于资格文件的声明函

**关于资格文件的声明函**

启东市妇幼保健院：

本单位愿意按照启东市妇幼保健院口腔科技术合作项目招标活动进行投标。本单位提交的所有关于投标资格的文件、证明和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与真实情况不符，本单位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本公司决定参加投标，并作如下承诺：

1.我公司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我公司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我公司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1.供应商在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采购活动。2.“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我公司满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五：

**投标单位情况表**

项目名称：启东市妇幼保健院口腔科技术合作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1 | 企业法人（事业） |  | 成立日期 | 年月日 |
| 2 | 单位地址 |  |
| 3 | 电话 |  | 联系人 |  |
| 4 | 传真 |  | 电子邮箱 |  |
| 5 | 注册地 |  |
| 6 | 单位职工人数 |  |
| 7 |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 8 |  |
| 9 |  |
| 10 |  |
|  |  |
|  |  |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六：开标一览表格式

**开标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投标报价（%） | 服务时间 | 备注 |
| 启东市妇幼保健院口腔科技术合作项目 | 口腔科开展项目收入的% |  |  |

投标单位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七：

**最后报价一览表**

启东市妇幼保健院：

根据磋商文件上明确的各项要求，本人经请示单位领导同意并代表本单位对本项目做出最后报价如下：

最后报价：口腔科开展项目收入的%

相关补充说明：（如有）

附：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投标单位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

（说明：投标单位可按以上格式制作“最后报价一览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密封在价格标密封袋内，在开标现场填写，供最后报价时使用。）